

抱枕制作合同

甲方：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

电话：

联系人：张蓉蓉

地址：

乙方：北京鑫海顺帆玩具有限公司

电话：13552340382

联系人：赵艳

地址：北京通州区张家湾经济开发区大辛庄 63

买卖双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的规定，经过平等协商，就抱枕制做达成如下协议：

一、定货清单

产品名称	材质	数量（个）	单价（元）	合计（元）
抱枕	按样品	100	26	2600
合计				2600

二、付款方式：

1. 甲方货款总计金额：¥ 2600.00 大写金额：贰仟陆佰元整
2.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需支付乙方 50%的预付款计：1300.00 元，乙方在交完货时，甲方验收没有问题后，甲方需付清剩余尾款计：1300.00 元。
3. 如因甲方原因更改抱枕造型、材料、规格，则由双方协商解决价格，货款根据实际产生的金额结算。
4. 运输方式：北京本地免费送货上门，外地由乙方代发货，运费由甲方负责。
5. 交货日期：12 月 26 日

三、甲方责任：甲方负责提供该公司标志的标准图样或电子文件。在确定样品后甲方不得提出修改，如要对大货进行修改所有因此造成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四、乙方责任：

- 1、乙方应保证批量生产抱枕与立体打样保持相似度一致。
- 2、乙方负责产品的售后质量保证，如产品有发生质量问题乙方负责退换或折价。（人为损坏不包括在内）

验货标准：1，乙方所制作抱枕按照行业内的标准需与样品保持一致。

五、归属权：在本合同生效后，甲方按时付款给乙方后，产品归甲方所有。

六、违约责任：

- 6.1、乙方每逾期交货一天，按合同总额的 0.3%日支付违约金。
- 6.2、供货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甲方有权退货或要求乙方进行更换；由此造成逾期

交货的，乙方应按 6.1 条承担相应责；因乙方提供的产品部件的质量问题造成质量问题在甲方生产销售以及客户使用过程中产生的重大质量投诉或出现人身或环境损害的，乙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

七、纠纷解决：

有关此合同的争议应通过双方的友好协商来解决；若通过友好协商不能得到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备注：

1、包装为 PP 袋包装；

2、本合同含北京运费。

其它：本合同包含增值税普通发票。本合同壹式贰份，盖章、签字、传真件均有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日期：2021/12/10

日期：2021/12/10

盖章

盖章

本单位汇款信息：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

户名：北京鑫海顺帆玩具有限公司

账号：91390078801000000270